

# 2023年父亲读后感(精选9篇)

当观看完一部作品后，一定有不少感悟吧，这时候十分有必要要写一篇读后感了！当我们想要好好写一篇读后感的时候却不知道该怎么下笔吗？以下是小编为大家准备的读后感精彩范文，希望对大家有帮助！

## 父亲读后感篇一

“父亲躺在医院的加护病房里，还殷殷地叮嘱母亲不要通知远地的我”，父亲的爱，是多么伟大啊！重病加身，也不想让儿女担忧，也仍然不忘关心儿女。这就是典型的父亲的个性，任何一个父亲，不都是这样的吗？他们要做我们的榜样。因此，他们必须做好自己，努力地在我们的眼中显出他们最好的一面。

可是，谁又懂得他们背后的苦，笑得越灿烂的人，背后的痛苦可能就越多。“他是那一种有福不肯独享，有难愿意同当的人”，难免像父亲这样热心肠的人，可是“他饮酒不知节制”，借酒消愁啊！

正是一个这样的父亲，才让作者对无法对父亲尽孝而感到无限愧疚，而父亲却说：“你在外面只要向上，做个有益社会的人，就算是有孝了。”父亲为作者付出了许多，却不求回报。除去物质上的给予，还有心灵上的滋润，父亲常常说活都是意味深长，“对人有益的文章是灌溉肥，批评的文章是放火烧山；灌溉施肥是人可以控制的，放火烧山则常常失去控制，伤害生灵反而不自知”，然而，说出这样含有哲理的话的父亲，可他却没有写过一篇文章，为什么呢？父亲只愿将自己最好地东西给予家人。

父亲，是一个家庭的顶梁柱，他会为这个家付出一切。作者的父亲愿为了整个家整天拼命干活，为什么呢？他爱这个家。

作者的父亲，一个使我敬佩的父亲！

## 父亲读后感篇二

这，就是爱的见证，是爱的呼唤。相隔万里的大洋彼岸，是一对父子真情的超越。这，就是爱。这，就是刘墉的一百一十六封家书所寄托的真挚感情。

二十年前，刘墉亲自寄了一封家书，给刚上纽约史岱文森高中的儿子刘轩。信中除了嘘寒问暖外，刘墉还针对儿子每日生活所遭遇的事件加以发挥和领导，寄理于情的字里行间，充满了为人父者对儿子的关爱、教诲与期许。这殷殷的爱子之心感动了神州大地上的每一个家庭。

父母的爱比天高，比地厚，比海深。或许有时他们会很唠叨。但他们唠叨的还不都是关于学习、生活、身体的？何尝又不是为了关心你。而他们关心自己的却少之又少。或许他们知识文化水平不高，但他们毕竟是过来人，吃的盐比你吃的米还多，他们的话未尝不是道理。或许他们很多事，常常管这管那的，但他们是为了给你营造良好的学习环境，让你能茁壮成长。

有多少孩子都如刘墉的孩子刘轩一样，整天沐浴在亲情中，却对父母的关心嗤之以鼻，直到长大后，才悔悟过去的不懂事，学会珍惜生活中的点滴，学会体谅父母。

刘墉的努力没有白费，成年后的刘轩对父亲当年的教诲从反思到醒悟，再到理解和感激。跨越二十年的成长，父情子心相互辉映，心照不宣。对于所有的父母来说，这应该是最好的结局吧。同时，这种子女的反思与醒悟也是所有父母所期许，所盼望的。

教子无方的例子，数不胜数，教子有方的例子，屈指可数。而刘墉的这本书影响了千万家长、也改变了千万莘莘学子的

人生态度和生命视野。相信你一定会因这本书而改变的。

刘墉的这本书不仅具有教育意义，从字字句句流露出的更多的是以为平凡父亲对相隔万里的儿子的思念与无限关爱。这种爱超越了所有的时间与空间，浸润了所有干渴的心灵。

年少的我们叛逆任性，年长的他们呕心沥血。总有一天，我们眼中的唠叨、没文化、多事，会变为理解、真挚与回报。

### 父亲读后感篇三

当我看到这本书的时候，《20个父亲的教育智慧》说实话，我并没有太大的心思去翻阅，理所当然的认为是千篇一律的介绍一些所谓的教育理念而已。最后为了完成这篇读后感，不得不硬着头皮开始看起来的时候，被书里这些父亲的耐心和爱心感染了，每个故事满满的都是每位父亲和他们儿子、女儿之间真实而真挚的趣事。我觉得用一个词语来概括我的感受的话：陪伴应该最准确。

现在的家长大多由于工作忙碌、生活压力较大，白天出门，晚上回家，没有太多和孩子交流的时间。很多家长认为，每天辛苦工作，就是为了孩子能有个良好的经济生活基础，往往忽视了和孩子心灵上的沟通，以及生活中真正陪伴孩子的时间。比如我自己就是如此，因为工作关系，常常出差在外，本来在家的时间就少的可怜，回家了就想舒舒服服的睡一觉。有的时候宁可拿着手机刷个不停，也懒得抽出哪怕十分钟的时间陪儿子玩。

是啊，其实想想孩子的快乐真的很简单。也许他们可以没有好衣服穿、没有好玩具玩，但却不能没有父母的陪伴。正如书的最后一页所写的那样：“好父亲最需要与孩子一起成长，因为父亲容易成为家庭教育的缺席者，因为父亲与孩子的沟通交流远不及母亲。父亲更注重引领孩子做一个有大爱之心、勇于进取、诚实守信、自强自律的人。”

所以我想从现在起，学会陪伴孩子还不晚，成为孩子的朋友，而并不是高高在上的父亲。

## 父亲读后感篇四

父亲总说我们这一代的孩子很可怜，不会玩，不会乐，不像他们那会儿，一身上却快乐幸福得不得了。

### ——题记

父亲是地地道道在陕北长大的，虽说进城当国家干部也十几年了，可父亲仍乐意并保持着在农村时的思维方式，在儿时的思维方式：避开尘杂，追求员自然的本质。因而父亲总在家乡饭、农村、农民上找到自己纳快乐幸福。

父亲不喜欢吃山珍海味，不喜欢吃上千元的大宴，不喜欢正j1八经地坐在茶楼里品茶，不喜欢扎着领带穿着西装陪入喝酒。父亲说，这样的生活总不是个味儿，其实一点也不快乐。父亲喜欢吃大碗大破的羊肉面，喜欢吃半个拳头大的羊肉萝卜馅饺子，言欢吃锚钱饭，还要放盐唱稀饭，喜欢吃刚煮好的撒了盐的大土豆，喜欢陕北的南瓜子……父亲总说父亲很土、不会享受，可父亲说过看农民般的日子，就是他最大的快乐幸福。这就是父亲的思维方式，追求的不在于所谓的品质，而在于回忆中的那份快乐幸福。父亲不喜欢坐高级的小轿车，不喜欢整天坐在电脑电视前天休止地娱乐。不喜欢躺在按摩椅上舒服地看报纸，不喜欢扎堤儿没完地闲聊。父亲说，这样的生活看似悠闲，其实并不自在，谈不上快乐幸福。父亲喜欢在周末自己驹上摩托车到郊县的田间地头定一定，爬上小小的土堆，盖着帽子失舒坦地睡个午党，随后望苔无际的麦田自在地哼上一曲。到处走走，到处看看。有一次，父亲受迢尝到了刚摘下的新鲜柿子。回家乐道了一晚上。这就是父亲的思维方式，不追求所谓纳情调，只聪明地在大自然中汲取快乐幸福。

父亲不喜欢冠冕堂皇的客套话，不喜欢勾心斗角的为宫之道，不喜欢虚情假意的迎来送往。父亲说，这样的生活在有些人看来也许铤风光，可那是个空壳，一点也不快乐幸福。父亲喜欢和农民打交道，高兴和家门口炸油条的聊聊地里的庄稼，乐意从车上下下来帮老汉推上一孩子架子车。周末到农民家坐炕沿儿上吃碗汤面条儿更是常有的事。叫几个农民朋友到家里美美喝上几杯，更能让父亲高兴好几天。这就是父亲的思维方式，不追求所谓风光，只在跟农民的最朴实的交谈中快乐着，幸福着[父亲有着最朴实自然的思维方式，因而才有了自己最舒心的快乐幸福。祝老爸永远快乐、幸福。

## 父亲读后感篇五

一丝痛苦，一个错误，他的哭泣，所有这些都要从那里说出来。明朝末年，社会上出现了一种病，让那些单纯的人迷失了自我，而有点小聪明的人可以借此获得各种好处。陈莲和就是这样的人。

法，陈莲河的误诊，倒至了父亲的生命又下了一个台阶！

鲁迅也有些后悔：在父亲的生命终结阶段，为什么要叫他呢？也许是社会的病，大家的病。

## 父亲读后感篇六

父亲的坚持，让生命出现了奇迹，这源于一份厚重的爱——父亲对家人深深的爱，《奇迹的名字叫父亲》读后感500字。今天我读了一个感人至深的故事《奇迹的名字叫父亲》。

1948年，在一艘横渡大西洋的船上，一位父亲带着六岁的女儿去和他的在美国的妻子会合。在给女儿削苹果吃时，船突然剧烈摇晃起来，父亲摔倒时，刀子插在他的胸口，他嘴唇发青，全身都在颤抖。女儿看见父亲瞬间的变化，尖叫着扑过来。父亲却微笑着说，没事，只是摔了一跤。然后很慢很

慢地爬起来，并用手擦去了刀子上的血迹。

此后的三天，父亲一直如往常一样照顾着女儿，清晨为她系好美丽的蝴蝶结，带她去看蔚蓝色的大海。三天后，当女儿见到人群中的母亲并大喊着扑向母亲的时候，父亲却突然仰面倒下，胸口血流如柱。尸检的结果让所有的人大吃一惊，那把尖刀无比精准地洞穿了他的心脏，而他却毫不引人注意地多活了三天！

读到这里，我的眼睛不由湿润了。这是一个怎样伟大的父亲！

我们每个人的父亲何尝不是如此，为了自己的儿女，甘愿付出一切，甚至生命。在爱的岗位上，坚守到最后一刻。“爱之花开的地方，生命便能欣欣向荣”。我们之所以灿烂地成长，是因为有父爱围绕着我们，有父爱呵护着我们。这份爱如磐石一般坚定，像大海一样深沉，时时刻刻、分分秒秒伴随着我们的成长，因此我们从来不需要刻意想起，永远也不会忘记！

## 父亲读后感篇七

今天，我读了莫言的《拾馒头的父亲》，感慨万千。

读完了这篇文章，我认为文中的父亲对待歧视的做法非常棒。大千世界，五彩缤纷，人与人之间存在着诸多的差异，有人矮小，有人肥胖，也有人职业卑微……这些都可能成为他人歧视的原因。哪怕是伟人也难以避免。

美国前总统亚伯拉罕·林肯，他的父亲是一名鞋匠。当他当上总统时，父亲早已过世。一天，有个议员故意嘲笑：“林肯先生，我希望在您当上总统之前，请不要忘记你是一个鞋匠的儿子。”林肯微笑着说：“谢谢您的提醒！我的父亲确实是一位鞋匠，而且据我所知，您家族的鞋也有我父亲修的。”接着他又转过身对民众说：“朋友们！如果你们的鞋子坏

了的话，我也可以帮你们修，但是我永远不会修得像我父亲那样好……”

沉默片刻后，会场立刻响起了热烈的掌声！

是呀，歧视总是难免的，但“歧视都是暂时的”。就如文中拾馒头的父亲所说的，“关键是自己要看得起自己”。

## 父亲读后感篇八

《父亲的城》这篇文章是我在“冰心奖”这套书里找到的，其中有一本书的名字也叫《父亲的城》，就是以这篇文章来命名的。《父亲的城》这篇文章主要讲“我”从小就在乡村生活，在乡村上学，妈妈和我在一起，而父亲则在离“我们”五十里之外的小城上班。虽然那座城市不大，但还是引起了“我”对城市的好奇，几次向“妈妈”央求，最后“妈妈”同意了我，可是因为卖鸡蛋到了黄昏，最后因堵车而退票，最后又回了家。而第二天父亲竟然回了家，要我去城里读书，后来“我”因为成绩好，去了省城，后分配工作又被分配到了父亲的那座小城，一年后，父亲退休了，而“我”继续在岗位上工作着。

《父亲的城》充分的描写了“我”年轻时的幻想和激情，它虽然没有什么大道理之言，但却真实的描写了部分60后与70后小时候真的故事。我爸爸小时候也是这样的，他以前也跟我讲过，我跟这篇文章还有一样莫名的亲切感，所以我才选这篇文章的读后感。

## 父亲读后感篇九

自从我读了爸爸的鞋，我就有了很多感触。

为什么文父亲一直穿布底鞋究其原因，是因为他认为，虽然我现在有钱了，但在农村地区血脉流动，农村人骨子里有股

憨厚。

每当一个父亲穿起布底鞋，就会自己想起我们小时候；父亲小的时候，家里还是很穷，父亲因为没有什么衣服穿，吃不饱肚子，但是，父亲通过刻苦努力学习，每次进行考试能力都得到了第一名。在贫困的威胁下，许多其他同学都辍学学生回家放羊，可作者的父亲咬着牙，用他宽阔的肩膀和晶莹的汗滴硬是供父亲念完了小学初中。父亲以他农村教育孩子的吃苦耐劳和憨厚老实，取得了发展全县第一名的好成绩。

正因为如此，在爷爷的心脏提出了一个忧郁：“宝贝令人失望，但它在哪儿可以去学校的学费？”就在第二天早上，村里人携带米饭，鸡肉和钱送他的父亲。父亲，祖母四时他的父亲在他们的父亲，双布底鞋走了，也是他的父亲说：“今年大家的困难是真相，愉快地生活，而不是停留在他们自己，也要多想想别人，谁家里没有困难啊？你们四个奶奶我住下来的骨头希望子孙后代的人才，在未来一个大官，让我们村的每个人都能吃饱饭，孩子们可以读信。人不能只是住自己。“这是穿布底鞋的父亲一直是真正的原因。

我读了《父亲的布底鞋》以后我们明白了一个没有道理：人得讲良心，不能只图自己过得好，还要多替别人可以想想！人不能光活自己！